

中国大人物书系

● 她的美艳在华夏千年史册上无人比肩
● 她的柔情让父子两代皇帝为之神迷
● 她的故事烙刻着红颜祸水的万世骂名

杨贵妃

石 / 著

下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魏

石／著

杨贵妃



下册

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第八章 三千宠爱

大唐盛世，四海升平，玄宗颇为自得，他觉得自己也该享乐一番了。他把政事一并推给宰相李林甫，一味挖空心思哄着他的玉环开心……集三千宠爱于一身的杨玉环，依然天真烂漫，她不知道自己的一句玩笑，就让对她言听计从的玄宗把诗仙李白打入了冷宫；也不知道为了封自己为贵妃，玄宗忤悖了法理；更不知道为了让她吃上鲜嫩的荔枝，玄宗不惜动用千军万马。她只知道，她若想要天上的星星，她的三郎也会给她摘下来……

当京城长安大街小巷都在传讲着李白的诗名的时候，这位被称为诗仙的大诗人在干什么呢？此时的李白已经有四十二岁了，他刚从外地游玩回来，正在南陵的乡下与老婆孩子在一起过日子。

李白出生地不是中原，是在安西都督府的碎叶，那里胡人聚集，所以从小李白身上就有着胡人宽广的胸襟和驰骋四方的欲望，由于家族中有人与胡人通商，他还懂得吐蕃文，待年长后，就挟剑入川，后顺江而下，一路诗文出川，沿途看遍山河美景，留下许多名作佳篇。也许是才高八斗的缘故，从小李白就有着远大的抱负，想有机会一展雄才伟略，施展治国安邦的理想。只可惜无人识才，或是他太过狷介，不愿与屑小同流合污。



几年前，他曾抱着满腔的期待与热情到京都长安，希望在这全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地，能被人赏识，把他向明皇推荐，给他一个施展抱负的机会，但他失望了。不过也不是全没收获，他结交了贺知章、李适之、张旭这些文友加酒友。记得他第一次见贺知章时，把他出川时所写的《蜀道难》给贺知章看。贺知章一看就被惊住了，捧着读了几遍还爱不释手，最后赞叹地说：“你真是‘谪仙人’”。意思是说他不是凡间之人，是上天被贬下界的仙人。夸张的赞叹让李白看到贺知章一颗真诚的心，两人的关系比一般人更是不同，性情相投，两人遂成莫逆之交。也许是同为读书人的缘故，贺知章知道李白心中所想的到底是什么，虽然李白写了那么多脍炙人口的诗篇，但他知道越是能写出瑰丽诗篇的人，胸中越是有着万丈的抱负，从文自认为有安邦之策，习武可开疆保土，他们最后的目的都想在仕途上有所发展，当上大官，实现自己的理想。他在李白的身上也看到了这点。

也许是贺知章年龄比李白要大了不少，或许又是贺知章在官场中摸爬滚打的时间久了的缘故，他心中明白，李白的满腔抱负还有着幼稚的一面，作为诗人，他文高八斗，如果为官，他还远没有毕业。贺知章作为一个骨子里是文人的官员，他深知文人的性情在官场中是混不开的，要想谋得一官半职，必须舍弃文人身上的某些东西，某些狂傲，而文人失去那些品质，他也就不能成为文人了。就是因为这些，贺知章从心里并不是特别赞成李白入京，他想，以李白的清高与狷傲，或许他更应该游手好闲于江湖，这样无拘无束，更能让他的诗情充分淋漓地表达。如果他人京，为了在仕途发展，必然要收敛他诗人的光芒，那是贺知章不愿看到的，如果继续保有诗人的气质，自然也会碰个头破血流，说不定还有无妄之灾。

但贺知章又抱着侥幸心理，以为万事须有人意想不到的一面，看皇上对李白这样看重，说不定能给李白带来超乎常人的命



运也讲不清。他希望李白能得到皇上的垂青与赏识。

当李白接到皇帝对他下达的诏书时，这位漂泊了大半生的诗人，突然兴致大发，以为自己施展抱负的时机来到了。他大半生都在江湖游走，虽结交了不少名士高官，他们对他的诗才也都衷心佩服，但于他的仕途和抱负却一点也帮不上忙，他有时意气消沉，觉得自己枉自才高八斗，却无法被人赏识，难免感觉冤屈，这下好了，他的诗名终于震动了当今皇上，皇上亲自下诏要他进京晋见，看样子，他飞黄腾达，伸展大志的日子就要来到了。

李白那个高兴啊，临离别南陵时，他告别夫人及家小，乘兴赋诗一首《南陵别儿童入京》，充分表达了他黄鹤一去青云直上的快意心情。

白酒新熟山中归，黄鸡啄黍秋正肥。

呼童烹鸡酌白酒，儿女嬉笑牵人衣。

高歌取醉欲自慰，起舞落日争光辉。

游说万乘苦不早，著鞭跨马涉远道。

会稽愚妇轻买臣，余亦辞家西入秦。

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这首诗写得意气风发，把那种出门高就的得意非凡的心情和神情，笔墨酣畅地尽现于纸上。特别是最后一句“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就是说，我早有此大志，今日才得已出头显现，这对我来说不是什么意外惊喜，只是非我莫得的命运，我怎么会是下贱的蓬蒿之人呢。踌躇满志的形象表现得淋漓尽致。

天宝元年（742）九月底的时节，名满天下的大诗人李白来到了京城长安。他首先去拜访了贺知章，从贺知章那里，李白探听到了皇上召见他的前因后果，这让他心里踏实了一些。就是说，皇上确确实实是因为仰慕他的诗名才请他来京的，这对他来说应是一个好兆头。



李白第一次觐见皇上，是由秘书监贺知章陪同，这也让李白心里踏实一点，如果由一个他不相识的人相陪，他或许还有着点心慌。在没正式召见李白之前，因了吴筠和贺知章的推荐，玄宗也着意把李白的诗找来好好地读了一下，发现李白果然是个才华横溢的诗人，诗中瑰丽的意境出人想象，让人神游天外。

像这样的接见，第一次一般不能进行深谈，只能是一些草草的相询，当然是皇上对李白的询问。玄宗略问了一下李白的祖籍和游玩的地方，以及近来有无诗作。李白说了自己的籍贯并谈了谈他新近的诗，当然，他不会把《南陵别儿童入京》讲出来，李白再狂傲，也知道在皇上面前念这首诗，未免太过狂妄。

稍坐了一下后，玄宗说：“卿是布衣，名为朕知，非素道义，何以得此。”这是对李白的一番夸赞，意思是说，你本是一个平民百姓，名声却能被我听说，要不是你平时一贯讲求道义的话，怎么会这样呢。皇上不好说是因为你的诗名大，而是说李白是道义之人，这个范围就宽泛了，这是为君者的话。

第一次被皇上接见，没有坐太久，李白和陪同的贺知章就起身告辞了。随后他便被安排在专门接待皇家延揽四方贤达的宾馆，因为他还没有被安排官职。自从李白被皇上接见过后，他的名字便在长安传开了，原先相识的，自不必说，登门拜访，饮酒应酬，不相识的，让相识的人引见着，都想早日一睹盛名久传的诗人一面。

这种杯酒尽兴的日子是李白愿意过的，他整天应酬于茶寮酒肆间，与朋友唱合于馆舍府宅中。此时，正好，长安城中正在风行斗鸡这一赌博的游戏，李白一见到这个游戏就热心地耽迷了进去。

一天，李白正在斗鸡场中留连观看，接到皇上诏命，要他再次进宫相见。到了宫中，也没有什么事，只是玄宗皇帝在举行一次宫廷内宴，突然想到了李白，不知他来长安这些天都做了什



么，出于对他的关心，把他喊来一起吃个饭。

因为是内廷宴会，参加的人很少，有玉真公主在场，而她与李白原本是相识的，宴会中间，乐班唱奏了李白的诗作。因为不再是第一次相见，皇上与李白间的气氛相对融洽了些，李白详细讲了他在巴蜀时的见闻，听得玄宗兴味盎然。席间，玄宗还亲自调羹赐与李白，这对于李白来讲，真是莫大的荣宠，因为要知道，此时的李白，还是一个布衣呢。不过，此次宴会后，玄宗就给了李白一个官职，就是供奉翰林，为翰林学士。

翰林学士，这是个很清高和优越的职位，但不是官，不处理具体的事务。为什么这样说呢？翰林学士一般都是一些高官兼职的，是专门为皇帝起草重要文书的，都是一些有才学之士可以担当的，如果你当了翰林学士，就说明你的才学被皇帝所赏识，升迁之日过不了多久就会来到，而要升的官，大多都是重要的官职，十有八九都是宰相类较高的官位。再说了，李白在此之前是个布衣，根本没有丝毫的政绩与官衔，不能骤然升他一个大官，如果先让他进翰林院当个学士，镀镀金，然后再出来转职而取得较高级官位就让人没话说了，而翰林学士虽是一个空头称呼，但职称不低，有正五品官之称。

皇帝的亲手调羹和翰林学士的职位，让李白更是名声大振。李白也是志得意满，期待着不日谋取高官，一展英才。只有熟悉官场的贺知章深得其中诀窍，看透这些外在的花巧，知道这些都是虚的，顶不得半点真，皇上与文人打了半辈子的交道，对文人的脾性摸得一清二楚，对文人的策略也是半打半拉，远的张说不说，近的张九龄不就是一个榜样吗。皇上绝不会头脑一时发热，听信一个文人的一面之辞就委以高官，让他去施展胸中的抱负的，以致误国误人的。

玄宗也确实就如贺知章所了解的那样，他与文人可算是打了半辈子的交道，对所谓的文人也是心知肚明得不得了，他知道，



当你去听那些文人的口头之辞时，无不夸夸其谈，一套套地治国安邦之计，但如果你当真放手让他去做时，他们就会把国家搞得一团糟，连一个平庸之才的水平也达不到。因此，对文人，玄宗向来是敬而远之，嘴里说的是一套，对他们的起用，又是一套，他更看重那些没有多少文采但更会处理实际事务的官吏。

对李白，玄宗更多的是体现一种他广揽名士的胸襟，当然，看过李白的诗后，他也是佩服李白的才学的，但在玄宗的心底，他有着一种看法，就是文采越出众的人，越不能让他担任高官，不然，对他的才学与国家都是会有伤害的。这与李白心中所祈愿的大相径庭，而他还在抱着一腔幻想呢。

玄宗自然没有忘记最初要召李白入京的目的，就是让他为歌舞《霓裳羽衣曲》赋写新词。

日子过得很快，转眼间到了天宝二年（743）的春天，经过一冬的蛰伏，人的精神又都回复了，杨玉环又和玄宗提起了他们念念不忘的歌舞来，经过二人的不断钻研，《霓裳羽衣曲》已经大体完成，这中间不能不说杨玉环付出了许多努力。原来，她自从入宫后，整日与玄宗游乐，梨园弟子她已经大多相熟，内班的乐伎中有不少杰出的人才，她在玄宗不在时，就与他们在一起，学歌、学舞，拨弄各种乐器，她悟性极好，精力充沛，常常一点就通，而且常常发挥开去，与她自己专长的舞蹈相结合，通常能创造出令人意想不到的新颖舞姿来。

在《霓裳羽衣曲》这出歌舞中，既有朴素简单的个人独舞、独唱、独奏的场面，也有成百人成舞的华丽场面，这是玄宗所喜欢的。整部歌舞演奏下来，要乐工几十人，舞者达二百多人，可谓规模空前，无出其右。

在舞蹈方面，杨玉环更是进行了精心的编排，这除了出于她的爱好外，还得力于她发现了一个出色的小舞伴，这个小舞伴名



叫谢阿蛮。

有一次，在宫廷的宴乐中，一位名叫范汉大娘子的进来献技，只见她手拿一根大毛竿在手上不断往旋周绕，而在竿顶的却是一位身材灵活的小姑娘不停地做着各种各样的惊险动作。只见她一会顺竿而上，灵活如猿猴，爬到竿顶，单手倒立于顶上，双腿还能大劈地旋转做花样，一会侧身抱竿靠腰腹的肌肉支撑着做垂直于竿子的动作。而这一切都是在—根大竿子上完成的，这根竿子又是托在下面一个人手里的，有时，为了增加惊险，范汉大娘子故意使竿子抖动摇摆，直看得叫人心里捏着一把汗，数次惊呼出声，但每次都似乎在间不容发之即，小姑娘凭着她的敏捷与胆大博得了众人的喝彩，特别是杨玉环的喝彩。

表演完毕后，杨玉环把那个小姑娘叫到面前，问她叫什么名字。她说叫谢阿蛮。谢阿蛮？谢阿蛮？杨玉环只觉得这个名字很熟，似乎在哪里听过，再凝神看去，发现名叫谢阿蛮的小姑娘并不小，也许是长期做表演的原因，只是身材比常人小巧些，一问年龄，果然也有十七八岁了。杨玉环突然想起小时候在蜀中时曾遇到过一个叫谢阿蛮的卖艺小姑娘，不知是不是眼前此人，似乎不是，因为眼前的谢阿蛮是新丰人，而新丰就是长安附近。但不管是不是，问问不妨。

不想，一问之下，眼前的这个谢阿蛮就是杨玉环早年在蜀中所遇的那个谢阿蛮，原来像她们这样的卖艺人因为常年跑江湖卖艺，常常不在一个固定的班子里呆长，在哪个班子，就随着那个班子的籍贯来讲自己的籍贯，范汉大娘子和现在谢阿蛮所呆的班子的籍贯在新丰，她们自然也就说自己的籍贯在新丰了。

一听说眼前的谢阿蛮竟是自己早年的小伙伴，杨玉环激动地把她招到身边坐下，询问她这些年都是如何度过的，还记得她吗？

对于杨玉环早年的印象，谢阿蛮是不记得的了，但她常年行



走江湖，早就磨练成了乖巧的性格，虽然她还没有弄清杨玉环的身份，但见皇上对她都百般宠爱，哪还有不巴结之理，连忙说记得记得。还说她记得还有一位小姐姐呢。

“那是我三姐啊。”听谢阿蛮果然是有一点印象，杨玉环高兴了，和谢阿蛮一道追忆起那时相遇时的情景来。

“那位小姐姐呢？”精灵的谢阿蛮故意装作不把眼前的贵人大放在眼里，嘴里不停地喊着“小姐姐”以套近乎。

“是啊，只听你说过你的三个姐姐在蜀中，也应该接她们来长安玩玩了吧。”玄宗听到这里，在一旁插话道。

“我也很想见她们，不过听家里人说，她们近期就会来的。那时就可以见到啦。”

因为这层关系，杨玉环对谢阿蛮特别呵护，把她从卖艺的班子里直接要到舞坊中去，靠近自己，随时可以喊来说话解闷。精乖的谢阿蛮走南闯北，在江湖中厮混得多了，见闻广博，三教九流，无不在胸，又加上她着意要讨杨玉环的欢心，一意卖乖奉承，只把杨玉环哄得欢心大开，两人时常相伴，真是说不出的亲密，分不开的形影不离。就连玄宗对她也颇有好感。

不过，谢阿蛮对舞蹈的表演也确实有她的一套，她长年卖艺江湖，对各地的舞蹈种类涉猎最多，加之她有着常人不可企及的柔软腰身，常常能在舞蹈上与杨玉环找到共同语言，对杨玉环编制《霓裳羽衣曲》中的舞蹈起到很大作用，有时，她也直接参与进去，鉴于此，杨玉环在舞蹈动作中也编排了一段适宜于她的独舞，主要以花样的繁复和舞姿的灵活多变为主，不求精神上的美感，但求视觉上的好看。

待《霓裳羽衣曲》大体编排完毕后，玄宗与杨玉环就想正式试演一次，一来看看整体间还有什么地方不流畅，二来让大诗人李白看了，写出好的歌词来。

这是一个夜色绚丽的时刻，为了有精力做晚上的表演，杨玉



环与玄宗在下午都足足地睡了一觉，醒来后，两人稍为进了一点食，随后，杨玉环作晚妆打扮，她还调皮地为玄宗梳理打扮了一番，选了一件颜色比较光鲜的衣服让他穿上。

当暮色还没有完全消失时，一切安排就绪，明亮的宫灯照耀在道路和殿角，最好的乐工与唱师都来了，琵琶国手贺怀智，乐工马仙期、张野狐，宫廷乐师中唱得最好的李龟年，名震天下的大诗人李白也已经随侍在旁。

在一阵由简入繁的鼓声中，歌舞的序幕拉开了，天边的云霞还没有散尽，霞光铺泻在半明半暗的天空，一队身披轻纱的舞女首先出场表演，她们好似一队仙女临尘下凡一样，又似天界云间，一下就把人们带入了半仙半幻的境地。随着霞光的散尽，天色暗了下来，短暂的静场后，突然一位巧纤的舞女急骤地狂舞着而入场，不用说，这一定是谢阿蛮了。只见她纤腰如弱柳，身柔似无骨，一会儿把腿绕到前颈和胸前，一会儿把腰弯到双胯之间，更让人赞叹的是，她竟能在花枝间飞渡来往，原来，谢阿蛮白天时，早在花丛间绑了一条细绳子，当夜色笼罩中，谁也不会看到它，当她突然跃起在那条绳子上跳跃前行，并不断做出花样时，人们当真以为她身轻如燕，能凭借着花枝的起伏而跳舞呢，无不发出赞叹之声。最后，她飞跃而下，从侍女手中分别拿来两杯酒，献在杨玉环和皇上面前。

杨玉环看了拍手叫好，玄宗也是心醉神迷。在这种气氛的刺激下，杨玉环不再要别人相邀，她主动地下到场中舞起来，此时，也正好该到她领舞的那一节了。但见杨玉环的舞姿与谢阿蛮的又自不同，如果说谢阿蛮的舞姿以灵巧取胜的话，那么杨玉环的舞姿给人一种雍容华贵的感觉，她慢舞如梨花绽于枝头，又如秋菊静夜吐芳，让人有心胸为之洁白之感，她快舞似瑞雪飘撒，银河下泄，又让人心为之灵动。在华灯的映照下，在丝竹声乐的流淌中，美艳超群的杨玉环望去绰约如仙子，飘渺似嫦娥，直看



得人如痴如醉，不知身在何处了。

李白虽游历过许多地方，但如这般豪华奢侈的场面还从未见过，他被这绚丽的场景所吸引，所陶醉，从而诗兴勃发。特别是杨玉环那超尘拔俗的舞姿与美艳，更让他神游天外。诗情在胸中涌动，妙句在脑海游荡，但总觉得少了点什么，不能像以往那样一蹴而就，挥毫成篇。

玄宗见了李白的神态，知道他诗兴将发，早命人把印有皇家徽号的金花笺递到了他的面前，再让人在一旁笔墨侍候。李白此时却陷入焦躁不宁之中，明明头脑中有一些将要成形的诗句，等他就要把它们凝于笔端时，它们却一个个从他的脑子里溜走了，这在以前是从未有过的，这怎能让他不着急呢。突然，他明白了，此时此景，对他来说，少的只有一样东西，那就是酒。想往日，每逢作诗，他必饮酒，每饮必醉，每醉必有佳句。可今天，因为是在皇上面前，他不敢太过放肆，几乎没怎么饮酒，诗情受阻，才思凝滞，故不能一挥而就。

玄宗见李白几次拈笔欲书，但最后都又把笔放了下来，不知何故，于是他把目光投向贺知章，想问问他这是什么原因。其实李白的举动也没有逃过贺知章的眼睛，做为老朋友，他了解李白此时举措后的心情，那就是没有酒来催发他的诗兴，没有酒对他的迷醉也就没有诗情的飘逸。于是，他趋步向前，对玄宗禀告了李白的这一写诗必要醉的特性。

玄宗听了，想这有何难，既然李白要喝了酒才能写出好诗，那就让他喝吧，我后宫别的没有，好酒还是有的，何不早说。于是，立即有人捧上一瓶好酒到了李白的桌前。李白看了突然捧到他案前的酒，心里有些纳闷，他向皇上看了看，皇上对着他笑着点了点头，他再看看贺知章，贺知章向他做了个饮酒的姿势。于是，李白明白了，他不再客气，立即把瓶中美酒倒入杯中，一饮而尽。



几杯酒下肚，李白醉眼惺忪，变得目光虚幻起来，此时，从他的眼中望去，一切实际场景都似换了一个样子，场中的杨玉环不再是个具体的女子，而就是飘渺于月宫的嫦娥，那明亮的灯光就是月光，那婆娑的花枝就是琼树玉瓣。诗情在胸中涌荡，酒打开了淤塞他才华的通道，一阵清风从身旁荡起，他觉得自己身轻如燕，已可乘风欲去，于是，他抓起笔来，饱蘸墨汁，在金花笺上笔走龙蛇，那些诗句几乎不是他脑子中想出来，而是从清风中、从云端间、从月光中自然而然流淌出来的。

饮了酒的李白快速写出了《清平调》三首诗。

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

若非群玉山头见，会向瑶台月下逢。

一枝红艳露凝香，云雨巫山枉断肠。

借问汉宫谁得似，可怜飞燕倚新妆。

名花倾国两相欢，常得君王带笑看。

解释春风无限恨，沉香亭北倚栏杆。

诗写得酣畅淋漓，又清雅有致，名为“清平调”，果如其名。当墨汗未干的三首诗呈于玄宗面前时，玄宗看了后是拍案叫绝，他立马让李龟年配曲歌唱。李龟年果然也是行家里手，没过一会儿，就为三首诗谱了很般配的曲子，并由他亲自歌唱。

只见李龟年手执檀板，两边分站着四男四女，他们是要叠和每首诗的最后一句的。每当李龟年清亮的嗓子唱出一首诗时，就让人有如浴月宫清辉之感，而四男四女最后一句的叠唱，更有月涌云翻之声势。诗是那样轻灵，歌是那样高超，让人久听不厌。玄宗喝了一大杯酒，让李龟年再唱，而他亲自吹玉笛为之伴奏。杨玉环也沉醉其中，以象牙筷子击打玉杯作为应和。

歌舞因为李白的“清平调”三首诗达到了高潮，“云想衣裳花想容”、“名花倾国两相欢”，人们一遍又一遍玩赏着其中的妙句，留恋不去。这是欢乐的时分，繁华陪衬，及时行乐，每个人



都醉了。歌舞直到深夜很久才散。

自此后，诗仙李白的诗名更大了，京城长安大街小巷都在传唱他的诗作，而他也诗情迸发，一发不可收拾，每当皇上有大型宴乐时把他喊去，他都有好的诗句问世，一时间他的诗成了人人能歌的热门歌词，比如以下几首，不要说梨园中人，就连一般商人都耳熟能详：

柳色黄金嫩，梨花白雪香，
玉楼巢翡翠，金殿锁鸳鸯，
选伎随雕辇，微歌出洞房，
宫中谁第一，飞燕在昭阳。
卢桔为秦树，葡萄出汉宫，
烟花宜落日，丝管醉春风，
笛奏龙吟水，箫鸣凤下空，
君王多乐事，还与万方同。
绣户香风暖，纱窗曙色新，
宫花争笑日，池草暗生春，
绿树闻歌鸟，青楼见舞人，
昭阳桃李月，罗绮自相亲。
今日明光里，还须结伴游，
春风开紫殿，天乐下珠楼，
艳舞全知巧，娇歌半欲羞，
更怜花月夜，宫女笑藏钩。
水绿南薰殿，花红北阙楼，
莺歌闻太液，风吹绕瀛洲，
素女鸣珠佩，天人弄彩毬，
今朝风日好，宜入未央游。

能经常地侍宴，又常常能看到皇上，并得到皇上的垂青，李白以为自己青云直上的时日就会来到，实现心中理想不再是远不



可及的事，因此他意气风发，骄狂故态萌发，傲世群才，大有舍我其谁的感觉。但李白不知，因为他的太过特出，已经有人在妒忌他了，对他的命运的打击的后果也就不可避免了。

李白身上更多的是诗人的气质，他以为世道人心都如他一样，惟才是举，惟贤是任，其实不知还有着那么一些人，他们本身无才，或冒充有才，不过是想在官场中捞取高官厚禄，谋取个人的前程罢了，他们也许因为自身的脆弱与利益，往往结帮成派，互通声气，排斥异己，他们敌视有才之士。这种情景在长安的诗人圈子里也是一样。

长安文人圈子里，也照样有那么一些才智平庸之人，或因家族原因，或因裙带关系，形成一个小团体，他们以中书舍人而主持翰林院的张自和他的兄弟以及一些当朝有权势的官员为一伙，他们为李白的文才所击伤，暗自嫉妒不已。在他们这一伙中也有一个很有名气的诗人，他就是王维。在李白没到长安时，长安城中要说起最有诗才的可以算是王维了，但李白一来，就把他比下去了，这就让王维受不了了，他对李白嫉妒得不得了。

王维一生顺畅，年纪轻轻就被太平公主赏识，中了状元，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常被一些大官结交为荣，他家中有钱，广结朋友，人缘甚好，在李白没来长安前，他如一颗耀眼的明星高挂在天空，但自从李白来后，他的星光变得黯淡了，人人争说李白，好像一夜间就把他遗忘了。这对一向风光惯了的王维来说，怎么能让他受得了呢。

这派人藉着世代关系，攀交权贵，营构私网。他们结交李林甫，取悦高力士，形成一股很大的势力。

但李白对他们并不买账，他看不起他们懦弱萎缩的样子，他喜欢与贺知章等为首的以讲究自然气度和正直的文人在一起，与他们饮酒吟诗，互抒胸臆。贺知章虽与李白一样对那伙文人看不起，但出于对李白的前途着想，他曾劝李白有意识地去接近他们



一下，但被李白拒绝了，他这样对好朋友兼长辈说：“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

这是李白的一句诗，也是李白高洁品质的写照，贺知章知道李白终不会改变自己，他不知道在这凶险的权力漩涡中心是好还是坏。这样，长安的文人自然就分成了两个集团，李白与贺知章属于一个集团，但明显的，他们这个集团不是很得势，被另一个集团排挤着，这是无奈的事。

在对李白妒恨的人中属高力士对他最看不顺眼了，这是为何呢？按理说，高力士不是文人，只有文人才相轻啊，但高力士讨厌李白是另有隐情。因为李白看不起高力士，从不拿高力士当一回事，这让在宫中一直得宠的高将军怎么受得了呢，要知道，有时连皇上还对他礼让三分呢，而你，一个布衣，竟不把我放在眼里。

这讲起来，确实有点怨李白；也许是李白是布衣出身的原因，从小书看得多，心里对权贵有着天生的反感，运用到实际中，就显得生硬不圆滑，再说，高力士在他眼里仅是个宦官，可能在李白眼里，宦官除了侍候人就会播弄是非，心理都不是很健康的人，他压根儿没有把他们当回事。哪知，游遍天下的李白却不知深宫中的事，哪怕是一个宦官，无用的人，但因为天天在皇上面前，他的力量也是不可低估的。再说，高力士还是宦官的头儿呢。

让高力士对李白反感的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自从李白一来，把宫中原本很好的秩序都搞乱了，这让他大为恼火。要知道，高力士做为宫中宦官头，凡事但求稳定无事为上策，而李白被皇上赏识以后，皇上显然增加了宴乐的次数，每宴必请李白到场赋诗，以增雅兴，那个李白也不知身上有着什么魔力，每次都能把宴会的气氛推向高潮，让皇上留连忘返，忘了休息。这对上了年岁的皇上身体是不好的，但这个除了他高力士能想到外，谁不想



着天天欢娱才好。为此，高力士从心里反感李白，认为他早一天离开京城长安，早一天对大家都是好事。

高力士为了早日把李白从皇上身边弄走，最好让他离开长安，开始动起了脑筋。他想，皇上现在正宠爱着李白，要想一下就把他从皇上身旁赶开，看来很难办到，不过，不用着急，我可以利用日夜侍候皇上的机会多煽煽风，点点火，慢慢说说李白的坏话，让皇上一点点地讨厌起他来。就是前不久，皇上还对我说要封李白一个官，结果不是让我给阻拦住话吗？我说李白经常喝酒，诗人气质太浓，做诗人是可以，但做官吏恐怕不行，还是再留待视察一段时间为好。皇上不是听了我的话吗？嗯，李白，你与我斗，真是太不自量力了，这也是你自找的，想我高力士混到这一步容易吗，苦日子我过得比你多，我没有惹你，没有打击你，但是你欺人太甚，自恃有点文才就看不起人，对我不理不睬，你凭什么轻视我，就因为我是宦官吗，就因为我是奴才吗？我就是奴才，也是皇上的奴才，比你们这些到处巴结权贵的诗人好多了。

想着这些，高力士心中越发愤懑，决定一找着机会就在皇上面前说李白的不是，让他早点打铺盖回老家算了。

好像凡事都有感应似的，高力士还没在李白身上找到碴，李白已经调弄起高力士来了。

原来这天吐蕃国使者持书来朝，吐蕃国的国书自然是吐蕃文写成的，按理，对这种不是汉文写成的文书，有专门的部门翻译和整理，然后再呈给皇上。但今天不知怎的，玄宗突然心血来潮，要让李白看一看吐蕃国的来书，因为他曾听李白说过，他是懂得吐蕃文的。这当然纯粹是为了好玩。

此时的李白在哪里呢？他不在皇上的身边，也不在文人中谈诗论词，他正混迹于街头看罢斗鸡走狗后，在街头一家酒肆沽酒痛饮呢。听说皇上要宣李白来读蛮书，高力士立即主动请缨去找